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监事5名，实际参与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启明先生主持，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6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9.330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9.529元/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3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727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4.511元/股。

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3)。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公司拟注销作废其所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 0.64 万份。

董事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增值权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合法有效,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本次注销股票增值权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增值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4)。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 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公司为 703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内的 111.3173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5)。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

权条件已满足，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 17 名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行权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2.65 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增值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海外发展战略，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八、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九、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本议案需提交至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四日